

第十一講 地波羅密多品第七

一、地波羅密多品：

(一)分別瑜伽了義，講勝解行，重在地前，修身心。

地波羅密多了義，講如實行，重在天上，修善巧。

(二)波羅密多是到彼岸，亦有生命的圓滿之義：

- 生命的究竟義。
- 從生死到究竟的本體世界。
- 從眾生到佛果。

(三)地者，心地也，是心作佛，是心行菩薩道。

二、十一地中幾種清淨，幾分所攝？(四種清淨慧，十一種分攝)

- 1．歡喜地：增上意樂清淨，修布施波羅密多，生大歡喜。
- 2．離垢地：增上戒清淨，修持戒波羅密多，遠離一切細微犯戒。
- 3．發光地：增上心清淨，修忍辱波羅密多，能為無量智光依止。
- 4．燄慧地：增上慧清淨，修精進波羅密多，燒諸煩惱，智如火焰。
- 5．極難勝地：增上慧清淨，修靜慮波羅密多，極艱難方得自在。
- 6．現前地：增上慧清淨，修智慧波羅密多，觀察流轉與無相作意。
- 7．遠行地：增上慧清淨，修方便波羅密多，遠證無相無作無間之清淨。
- 8．不動地：增上慧清淨，修願波羅密多，不為煩惱所動。
- 9．善慧地：增上慧清淨，修力波羅密多，說法自在獲無罪廣大智。
- 10．法雲地：增上慧清淨，修智波羅密多，法身圓滿譬如大雲。
- 11．佛地：增上慧清淨，圓覺，於一切種所知境界現正等覺。

(一)十地是心地的修持，亦是菩薩心地。

(二)前六地修六波羅密：根本波羅密。

後四地修四波羅密：方便權巧至於無住法雲。

三、十地的愚癡和對治：

(一)歡喜地：

- 1．愚癡：
 - 執著補特伽羅及法愚癡。
 - 惡趣雜染愚癡。
- 2．對治：
 - 法施。
 - 財施。

- 無畏施。

(二)離垢地：(持戒)

1 · 愚癡：

- 微細誤犯愚癡。
- 種種業趣愚癡。

2 · 對治：

- 轉捨不善戒。
- 轉生善戒。
- 轉生饒益有情戒。

(三)發光地：

1 · 愚癡：

- 欲貪愚癡。
- 圓滿聞持陀羅尼愚癡(障礙聞、思、修的根源)。

2 · 對治：

- 耐怨害忍。
- 安受苦忍。
- 諦察法忍。

(四)燄慧地：

1 · 愚癡：

- 等至愛愚癡(耽著於勝定)。
- 法愛愚癡(貪愛法樂)。

2 · 對治：

- 披甲精進。
- 轉生善法加行精進。
- 饒益有情加行精進。

(五)難勝地：

1 · 愚癡：

- 一向作意棄背生死愚癡。
- 一向作意趣向涅槃愚癡。

2 · 對治：

- 無分別寂靜、極寂靜、無罪故，對治煩惱眾苦，樂住靜慮。
- 引發功德靜慮。
- 引發饒益有情靜慮。

(六)現前地：

1 · 愚癡：

- 現前觀察諸行流轉愚癡。

- 相多現行愚癡。

2 · 對治：

- 緣世俗諦慧。
- 緣勝義諦慧。
- 緣饒益有情慧。

(七)遠行地：

1 · 愚癡：

- 細微相現行愚癡。
- 一向無相作意方便愚癡。

2 · 對治：

- 以諸攝事，方便善巧而攝受之。

(八)不動地：

1 · 愚癡：

- 於無相作功用愚癡。
- 於相自在愚癡。

2 · 對治：

- 於現法中煩惱多，無有堪能修行，爲說願波羅密。
- 財施。

(九)善慧地：

1 · 愚癡：

- 於無量說法、無量法句文字，後後慧辯陀羅尼自在愚癡。
- 辯才自在愚癡(善說眾生的障礙)。

2 · 對治：

- 聽聞正法，如理作意，轉劣意樂成勝意樂，獲上界勝解(出世間)。

(十)法雲地：

1 · 愚癡：

- 大神通愚癡。
- 悟入微細秘密愚癡。

2 · 對治：

- 能聞緣善修習，能發靜慮及出世間慧。

四、菩薩住地殊勝：

八種殊勝清淨以安立諸地：

(一)增上意樂清淨。

(二)心清淨。

(三)悲清淨。

- (四)至彼岸清淨。
- (五)見佛供養承事清淨。
- (六)成熟有情清淨。
- (七)生清淨。
- (八)威德清淨。

五、菩薩生於諸有：

〈以何因緣說菩薩生於諸有情最為殊勝？〉

曰：以四因緣

- (一)極淨善根所集起故—清淨善根。
- (二)故意思擇力所取故—願力受生。
- (三)悲愍濟度諸眾生故—大慈悲。
- (四)自能無染除他染故—清淨解脫。

六、菩薩廣大願：

〈以何因緣菩薩行大願、妙願、勝願？〉

- (一)菩薩能善了知涅槃樂住，堪能速證，而復捨棄速證樂住，無緣無待，發大願心。
- (二)為欲利諸有情故，處多種種長時大苦。
- (三)是故我說彼諸菩薩行廣大願、妙願、勝願。

七、菩薩學六波羅密的方法：

於前六種波羅密中，有五種相應當學。

- (一)於菩薩藏波羅密多，相應微妙正法中，猛利信解。
- (二)於十種法行(修習書寫、供養、施他、聽誦、披讀、受持、開演、諷誦、思惟，修習十種法行)，以聞、思、修所成妙智，精進修行。
- (三)隨護菩提之心。
- (四)親近諸善知識。
- (五)世間勤修善品。

八、根本波羅密(六波羅密)的大用：

〈以何因緣施設如是所應學事？〉

- 一者饒益有情(前三饒益有情)。
- 二者對治煩惱(後三對治一切煩惱)。
- (一)布施故，攝受資具，饒益有情。
- (二)持戒故，不行損害、逼迫、惱亂饒益有情。
- (三)忍辱故，能忍受饒益有情。
- (四)精進故，煩惱不能傾動善品加行。
- (五)靜慮故，永伏煩惱。

(六)智慧故，永害(清除)隨眠種子。

九、方便波羅密(助伴波羅密)的大用：

〈何故施設所餘波羅密多？〉

(一)我說方便善巧波羅密多與前三種為助伴，以諸攝事，方便善巧而攝受之。

(二)若諸菩薩，於善法中煩惱多，無有堪能修行故為其說願波羅密，「心生正願」。

(三)若諸菩薩，親近善士，聽聞正法，如理作意為因緣故，轉劣意樂成勝意樂，亦能獲得上界勝解，如是名力波羅密。此力內心有所堪能。

(四)菩薩已能聞緣善修習，能發靜慮，如是名智波羅密。

∴以四波羅密為助伴。

十、菩薩修波羅密五種因緣(亦是五相業)

(一)無染著故。

(二)無顧戀故。

(三)無罪過故。

(四)無分別故。

(五)正迴向故。

十一、波羅密多清淨相：

(一)總說有七種：不求他知、不生執著、不生疑惑、不自讚毀他、不驕傲放逸、不喜足、不嫉妒。

(二)別說：施清淨相、戒清淨相、忍清淨相、精進清淨相、靜慮清淨相、智慧清淨相。

十二、深信愛樂波羅密多之因緣：

(一)最增上喜樂因故。

(二)究竟饒益一切自他因故。

(三)當來世彼可愛果異熟因故。

(四)其非諸染雜所依事故。

(五)其非是畢竟變壞法故。

十三、波羅密多具四種最勝威德：

(一)能捨慳吝、犯戒、心憤、懈怠、散亂、見趣等。

(二)能為無上正等菩提真實資糧。

(三)於現法中能自攝受饒益有情。

(四)於未來世能得廣大無盡可愛諸果異熟。

十四、一切波羅密之因果及義利：

(一)大悲為因。

(二)微妙可愛諸果異熟，饒益有情為果。

(三)圓滿無上廣大菩提為大義利。

十五、波羅密多能取諸法無自性(證)：

(一)行波羅密多，能自心所證。

(二)所說波羅密多，不能執著，因為諸法無自性。

十六、諸地中的煩惱隨眠(煩惱種子)：

(一)害伴隨眠：前五地中，後天的邪染煩惱或情緒，會引發藏在阿賴耶識中的種子，造成共伴效應。

(二)羸劣隨眠：在六、七地中，已被修行控制未發的煩惱種子。

(三)微細隨眠：在第八地以上，一切煩惱不復現行，唯有所知障為依止。

(四)永離一切隨眠，位在佛地，要經三大無數劫，才能斷一切隨眠。

(五)菩薩於初地中定，諸法已善通達，所起煩惱無染污相，於自身中不能生苦，故無過失，於有情界能斷苦因，是故彼有無量功德。

十七、一乘密意：諸地波羅密多了義之教：

(一)對聲聞與大乘所說法略有不同，但同一法界，同一理趣。

(二)我不說乘差別性，不可妄起分別，遞興爭論。

(三)此名諸地波羅密多了義之教。